

股票代码：002848

股票简称：高斯贝尔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恪尽职守，认真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责，依法行使职权，积极了解和监督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事项以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等情况，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的监督，较好地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现就本年度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0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本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19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的议案；
8.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9. 关于豁免公司股东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议案。

（二）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本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三) 2020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本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四) 2020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本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五) 2020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本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下列事项监督检查并发表意见

(一) 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依法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和出席了公司的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其它法律法规进行规范运作。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合理、程序合法,进一步完善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机制;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能勤勉尽责、规范管理,均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相关决议,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或任何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行为。

(二)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财务管理、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等进行了认真、细致、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比较健全、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遵循市场价格原则,未发现有害于本公司利益的不公平关联交易行为。

(四) 审核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2020年度,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董事会、管理层及全体员工共同努力下,公司已经建立起从企业治理、各业务流程及内部必要监督等一套比较完整且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继续完善了公

司法人治理结构，为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等提供了合理保障，确保了公司的稳定经营。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评价意见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将主要的经营单位纳入了内部控制规范和评价的范围，这些单位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不存在重大缺陷。

新的一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忠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在 2021 年工作中，我们将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认真维护和保障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3 日